

东海县农业农村局

关于开启农机购置补贴系统的公告

各乡镇农技站、农机经销企业、广大购机者：

根据《江苏省农业农村厅 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2021-2023 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〉的通知》（苏农机〔2021〕13 号）和《2021-2023 年东海县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》（东农〔2021〕118 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9:00 开启农机购置补贴服务系统，补贴办理采取有序办补的方式，申请办理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29 日 9:00-2022 年 12 月 5 日 17:00，受理购机日期为 2022 年 5 月 31 日（含）之前（包含 2021 年）购买的机具，购机日期以购机发票为准。

届时所有符合条件的购机者，自主通过手机 App “江苏农机补贴” 系统提交补贴申请，到所在乡镇现场办理。

各乡镇现场受理要按照疫情防控要求，做好各项防控措施，确保安全。

